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闽教办高 [2024] 6号

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高校优秀拔尖 创新人才培养案例研究工作的通知

各本科高校:

为探索我省高校优秀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,总结成功经验、分析典型做法,我厅委托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专家团队开展 "福建高校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经典案例研究",并编写"优秀教育 案例集锦"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开展案例征集

(一) 征集范围。全省本科高校近 20 年来在优秀拔尖创新 人才培养实践上形成的优秀典型案例,主要包括:

- 1. 高校专家教授个人或团队培养优秀拔尖创新人才的成功做法;
- 2. 高校校长、院长、系主任、教师、班主任或辅导员的育才之道;
 - 3. 高校培养的优秀拔尖创新人才的成才故事。

(二)撰写要求

- 1. 案例内容需包括推荐学校、院系专业特色、办学主要经验、 人才培养成效、案例摘要、案例亮点、主要启示等;
- 2. 案例选择需要充分展现案例人物和事件的典型性、可读性、专业性、历史性、多学科性和时代性特点;
- 3. 案例题目自拟, 篇幅控制在 2000-5000 字, 撰写格式详见 附件 1。
 - (三)征集时间。从自即日起至2024年8月8日。
- (四)征集方式。采取高校推荐、教育一线工作者自主申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征集。每所省"双一流"建设高校推荐案例不少于20个,一流应用型建设高校推荐案例不少于10个,其他高校推荐案例不少于5个,并将案例、案例申报表(附件2)、案例汇总表(附件3,仅高校填写)打包压缩,以"单位(或个人姓名)-福建高校优秀拨尖创新人才培养案例"命名后发送至fjgxcase@126.com

二、组建课题组

(一)成立课题研究省级协调组。由省教育厅分管领导担任

组长,厦门大学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,华侨大学、福州大学、福 建师范大学、福建农林大学、福建医科大学、福建中医药大学、 闽南师范大学等高校分管领导为成员,宏观指导与统筹协调推进 课题研究工作。

(二)成立专项课题专家组。组建由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王洪才教授团队牵头、其他高校有关专家共同参与的课题专家组,负责研究方案的制定,人才培养案例挖掘、总结与分析,以及研究成果的汇总和报告撰写。课题专家组可根据研究需要设立子课题,并委托有关高校开展相关研究,为专家组提供研究支持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- (一)高度重视。对高校优秀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进行深入研究、总结成功经验、分析典型案例,是对我省高校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的一次"回头看",为高校高质量人才培养提供参考与借鉴。各校要高度重视,加强组织,广泛发动,切实把优秀案例遴选上来。
- (二)加强组织。各高校要由分管领导牵头,组织教务、科研、研究生等相关部门和二级学院,明确具体牵头部门和负责人,认真做好案例筛选和推荐工作。请各高校于5月20日前将学校牵头部门和负责人联系方式(附件4)发送至fjgxcase0126.com。
- (三)强化保障。厦门大学要支持"福建高校优秀拔尖创新 人才培养案例"课题专家团队建设,并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保 障,支持该课题研究经费从我厅安排的福建高等教育研究院专项

经费中列支。有关高校要适当安排经费,对案例筛选、子课题研 究给予必要的支持。

联系人: 涂思言、温玲子; 联系电话 0592-2187672。

附件: 1. 福建高校优秀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案例撰写格式

- 2. 福建高校优秀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案例申报表
- 3. 福建高校优秀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案例汇总表
- 4. 高校牵头部门和负责人联系方式回执

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5月11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案例撰写格式

案例标题: 宋体 3 号加粗居中

(标题应简明、具体、确切概括全文主旨,一般不超过20个汉字,必要时可加副标题)。

一级标题:一、二、三……

(宋体四号加粗)

二级标题: 1.2.3.

(宋体四号加粗)

三级标题: (1)(2)(3)

(宋体四号)

正文: 宋体四号, 正文内容用单倍行距, 每页插入相应页码

福建高校优秀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案例 申 报 表

单位(公章):

编号:(不填)

| 案例名称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
| 案例类别 | |
| 案例主要 | |
| 撰写人 | |
| 撰写人的 | |
| 联系方式 | |
| 案例介绍 | (可根据内容增加页数) |
| 专家建议 | (不填) |

福建高校优秀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案例 汇 总 表
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案例名称 | 案例类型 | 案例撰写人 | 联系方式 |
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|
| 1 | | | | | |
| 2 | | | | | |
| 3 | | | | | |
| 4 | | | | | |
| 5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
高校牵头部门和负责人联系方式回执表

(盖章)

| 学校 | 牵头部门 | 联系人 | 职务 | 联系电话 |
|----|------|-----|----|------|
| | | | | |
| | | | | |

备注: 请于5月20日前发送至fjgxcase@126.com。